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張麗秋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34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K028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0900067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2051622_109D2007901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青少年諮詢會之青少年代表報名遴選簡章」1份，請貴校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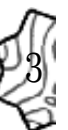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該署108年12月3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15015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遴選簡章之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凡年滿12至24歲（出生年為民85年至97年間）之青少年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109年2月14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備妥報名資料寄至「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務處」（雲林縣虎尾鎮博愛路65號），信封上請註明「109年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青少年諮詢會之青少年代表報名」（郵戳為憑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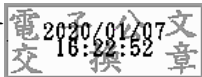
(三)遴選方式：第一階段資格初審、第二階段書面複審及第三階段面試決審。



三、如對上開內容有任何疑義，得逕洽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
學校陳志源組長，電話：(05)6322767分機310。

正本：新北市立各國中小暨高中職附設補校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